**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证明书**

同志（身份证号码： ）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，特此证明。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**授权委托书**

兹委托 （身份证号： ，联系方式： ）为本单位代理人，授权其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白云区集体资产交易中心（承办机构：广州白云产权经纪有限公司）组织的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雄丰村聚龙一社“白坎头”耕地（项目编号：BYJ20230245），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报名登记手续、签署和领取相关文书、竞价活动现场签到、现场举牌应价及签订成交确认书等。

代理人在上述活动中签署的一切文件，本单位均予承认并承担责任。

有效期限：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。

**附：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**

授权人（盖章）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日期： 年 月 日